**附件2**

**诚信考试承诺书**

　　我已仔细阅读衡阳市人民检察院公开选调工作人员公告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　　一、自觉遵守本次选调考试工作的相关规定。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。

　　二、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同时准确填写及核对有效的联系电话，并保证在考试及录用期间通讯畅通。

　　三、不弄虚作假。不伪造、不使用假证明、假照片、假证书。

　　四、不随意放弃，不故意浪费考试资源。

　　五、保证符合公告要求的资格条件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签订日期：     年   月   日